

秦皇岛首届“我是旅行家”大学生旅游攻略大赛活动方案

为进一步打响秦皇岛青年旅游市场品牌，加快文旅复苏，充分展示秦皇岛旅游新业态、消费新场景，更好满足大学生旅游需求，全面促进全市文化旅游消费，共青团秦皇岛市委、市旅游文广局决定联合举办秦皇岛首届“我是旅行家”大学生旅游攻略大赛活动，公开征集、评选契合旅游市场新需求和新趋势、创新性强、影响力大、促消费明显、示范引领作用突出的学生旅游创新创意产品。具体方案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3年6月1日—10月30日

二、活动主题

旅动青春色·畅游秦皇岛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共青团秦皇岛市委

秦皇岛市旅游和文化广电局

承办单位：各高校团委

秦皇岛市旅游协会

协办单位：河北智慧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四、参赛对象

秦皇岛市所有大学生

五、参赛内容要求

1. 投稿者在新浪微博、抖音、小红书、B站四种自媒体

平台上，发布秦皇岛旅游攻略作品进行曝光，在 2023 年 10 月 30 日前将作品发送至指定邮箱内。

2. 参赛者可以围绕“畅游秦皇岛”主题，以“记变化”“寻美食”“感人文”为创作方向，用图文、形式记录在秦皇岛旅游期间的各种新奇发现、心得体验、旅游秘籍、省钱攻略、美食分享进行攻略创作。创作内容不限，角度不限，形式不限（秦皇岛市域内所有景区、新型文化空间、酒店民宿、美食空间、打卡地、旅游线路、交通、游玩时间、推荐点位等），贴近实际，具有实用性。

3. 短视频作品要求内容充实，主题突出，题目自拟、题材不限，作品画面清晰稳定；图文作品要求主题明确，布局合理，内容充实，积极健康，紧密围绕大赛主题，需提供原始影像文件用于后续展览、画册制作等。

4. 所有参赛作品需要作者本人创作，严禁剽窃、抄袭、臆造，一经发现即取消评比资格。参赛者须保证自己是参赛作品的著作权人，如若参赛作品涉及抄袭等纠纷，其责任与主办方无关，由参赛者自行承担。

5. 主办方、承办方有编辑权，禁止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诋毁他人的内容出现，对违禁内容有权做删除处理。所有参赛文章及图片，主承办方与作者共同拥有版权，可用于相应的宣传推广。

6. 视频时长不低于 15 秒，一二三等奖视频不低于 30

秒，图文照片每篇不少于 6 张。视频格式 MP4、1080P，作品照片格式为 JPG，图片大小不低于 3MB；内容健康，格调高雅，符合平台总体要求。本次征集活动不收费，不退稿。所有入选作品，主承办单位可以在网络、报刊、画册、电视、户外广告等媒体进行形象宣传，不另行支付稿酬。

7. 投稿者应保证其投稿作品的整体及组成部分均拥有独立、完整、明确、无争议的著作权；投稿者还应保证其投稿作品不侵犯第三者的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

8. 凡投稿者即视为其同意本征稿启事之所有规定，凡不符合征稿要求作品，将一律取消参评资格，主承办单位对此征稿启事拥有最终解释权。

六、赛程设置

1. 作品征集阶段：6 月 1 日—10 月 30 日
2. 作品评选阶段：11 月 1 日—11 月 10 日
3. 作品展示阶段：随拍随展，展示平台（新浪微博、抖音、小红书、B 站和视频号）

七、评选机制

1. 发布时在统一话题下在平台展播并将原稿投放进指定邮箱（qhdly@vip.163.com）的作品被视为有效作品；

2. 评分标准：作品在展示平台发布的数据（播放量 40%、点赞量 20%、收藏量 10%），专家评审 30%；

3. 获奖结果将在主办方网站、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公

示期间无异议，届时将由主办方通知获奖者本人，未获奖者不另行通知。

八、展示环节

参赛者将参赛视频/图文以“#秦皇岛大学生旅游攻略”为话题在新浪微博、抖音、小红书、哔哩哔哩平台进行发布展示，发布时未加“#秦皇岛大学生旅游攻略”话题者，将视为无效作品，无法参与评奖。

九、大赛奖项设置

每种自媒体奖励 50 名获奖者，获奖者总计 200 名。其中每个平台取一等奖 1 名，奖励人民币 1000 元；二等奖 5 名，各奖励人民币 500 元；三等奖 10 名，各奖励人民币 300 元；优秀奖 34 名，各奖励十大主流景区门票 1 张。同一作品在各个平台不重复获奖，取得分最高者给予奖励，颁发获奖证书。

遴选“秦皇岛市大学生旅游推荐官”的方案

为进一步打响秦皇岛青年旅游市场品牌，根据秦团联字（2023）9号文件《“旅动青春色·畅游秦皇岛”——秦皇岛首届大学生旅游文化嘉年华活动方案》的相关内容，共青团秦皇岛市委、秦皇岛市旅游和文化广电局联合举办遴选“大学生旅游推荐官”。为了做好遴选工作，在遴选的同时将创新创业大赛做的更加扎实有效，两个工作相辅相成，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活动时间

2023年6月1日—6月30日

二、活动主题

旅动青春色·畅游秦皇岛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共青团秦皇岛市委

秦皇岛市旅游和文化广电局

承办单位：各高校团委

秦皇岛市旅游协会

协办单位：河北智慧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四、遴选对象

秦皇岛市各个大学团委、学生会推荐的大学生

五、参加遴选要求

1. 学校团委推荐，学生自愿参加。
2. 学生形象较佳，赋有青春活力，有朝气，有特长或表

演才能，镜头感强。

六、遴选设置

1. 成立遴选小组，由 5 名旅游专家、摄影师组成；
2. 由主办单位发遴选通知，各个学校团委负责初选，遴选小组负责复选。
3. 初选名额每个学校为 100 名，从 100 名中复选出 10 名。

七、评选过程安排

1. 各个学校团委发通知后从报名者择优选出 100 名，将名单和主要介绍交给遴选小组。
2. 遴选小组将初选者集中到某个景区进行遴选，主要以拍摄短视频片段和直播片段为主，从中选出 10 名优胜者；
3. 全部优胜者选出后，进行素质和文化内容培训，包括短视频拍摄、文案撰写、讲解培训和直播介绍培训。
4. 培训后进行考核，优胜者命名为“大学生旅游推荐官”。

八、推荐官工作内容

1. 参与全市大型旅游推荐活动；
2. 参与旅游主管部门官方公众号、抖音号、微博等短视频录制、图文撰写拍摄工作。
3. 各级旅游主管部门、协会、旅游企业的旅游推介活动。
4. 各种节假日期间旅游志愿者活动，各种文娱活动演

出。

5. 参与各种创新创意大赛活动。

九、活动费用

遴选专家评审费用、拍摄车费、午餐费、培训费等费用由市旅游文广局承担，不收取学生费用。